**第三十三类**

        含酒精的饮料（啤酒除外）。

 **[注释]**

本类尤其不包括：
——医用饮料（第五类）；
——无酒精饮料（第三十二类）。

**【3301】含酒精的饮料（啤酒除外）**

        薄荷酒330001， 果酒（含酒精）330002， 苦味酒330003， 茴芹酒（利口酒）330004， 茴香酒（利口酒）330005， 开胃酒\*330006， 亚力酒330007， 蒸馏饮料330008， 苹果酒330009， 鸡尾酒\*330010， 柑香酒330011， 蒸煮提取物（利口酒和烈酒）330012， 葡萄酒330013， 杜松子酒330014， 利口酒330015， 蜂蜜酒330016， 樱桃酒330017， 烈酒（饮料）330018， 白兰地330019， 酸酒（低等葡萄酒）330020， 梨酒330021，清酒（日本米酒）330022， 威士忌330023， 酒精饮料原汁330024， 酒精饮料浓缩汁330025， 酒精饮料（啤酒除外）330026， 含水果酒精饮料330031， 米酒330032， 朗姆酒330033， 伏特加酒330034，预先混合的酒精饮料（以啤酒为主的除外）330035，尼瓦（以甘蔗为主的酒精饮料）330036，白酒330037
        ※汽酒C330001， 清酒C330002， 青稞酒C330003， 黄酒C330004， 食用酒精C330006，烧酒 C330007